

1935 年

第

卷

第

155

期

159

、尚有四百餘種、不能盡列、及、
閱者明瞭與便利計、特將未陳列日常收
到之中西文雜誌、於本刊分期公佈如左
新社會科學季刊
新社會半月刊
新文化
新生活
新生活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金陵大學校刊

陳裕光

每星期一晚出版 編輯部發行

本學季學生社團一覽

總計四十二種、新成立者五種、較上季多五種、

- (一) 學生自治會幹事會 簡立 第八屆
- (二) 文學院學生自治會 裴功森 全右
- (三) 理學院學生自治會 高世英 全右
- (四) 農學院學生自治會 楊嘉勇 全右
- (五) 女學生自治會 黃淑焯
- (六) 青年會 鄧克翼
- (七) 一九三五級級會 李冠華
- (八) 農專學生自治會 胡 個
- (九) 湖南同學會 皮宗敬 本校教職員同女同學會
- (十) 湖北同學會 李仲平
- (十一) 四川同學會 劉訪維
- (十二) 雲南同學會 解 暉
- (十三) 金大浦東同學會 張大西
- (十四) 南開校友會 王煥如
- (十五) 揚州中學同學會 吳承基
- (十六) 南中校友會 駱家駒
- (十七) 農業經濟學會 喬啓明 農業經濟系教職員同農專同學會
- (十八) 電工學會 李正雄 新成立
- (十九) 演辯學會 劉宗培
- (二十) 逸圃學會 蔡哲傳
- (二十一) 中文學會 黃念田
- (二十二) 閩藝學會 沈葆中
- (二十三) 經濟學會 余鐘瑗
- (二十四) 歷史學會 吳金鑑
- (二十五) 植物學會 周太炎
- (二十六) 西北農學社 黃文明 農專四北同組
- (二十七) 作物育種研究社 張紹飭 農專教職員同組
- (二十八) 消費合作社 張公溥
- (二十九) 工業化業社 曹春廷
- (三十) 錢戲曲社 蔣壽滋 攝影愛好者
- (三十一) 新風社 張龍章 愛好平劇
- (三十二) 正風社 石萬鐘 出有刊物
- (三十三) 春風文藝社 趙植基 出有刊物
- (三十四) 友聯社 張兆翔 專任教職員同組
- (三十五) 友聯社 郭俊鈺 京滬杭穗
- (三十六) 友聯社 林樹植 國籍組織
- (三十七) 友聯社 曾國維 國籍組織
- (三十八) 友聯社 張公溥 新成立

第一五五號
本刊零售每份大洋一分、每月大洋三角、外埠寄費在內、按季寄費一元、半年寄費二元、全年寄費三元、郵資在內、每份五分、零售五分、限分

總理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追求中國之自由平等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眾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

時、晾乾室即發生問題、懸時非用強力擠壓、即不能容納、然擠壓則空氣不暢、作物往往生霉發爛、各設計主任皆引以爲憾、且原來棧房、因重量頗重、發生走動、該系有鑒于此、本年即在該場平房東面、建築白鐵晾房十五間、作排列式、四周鐵網、空氣暢通、現已動工、不日即可落成、將來晾乾作物、可以不生問題矣、

第三屆中英庚款留學攷選

百中英庚款保管委員會第三屆留學攷選、日前業已揭曉、本校畢業同學與考被錄者、有園藝系章文才君、紡織錢寶鈞君、畜牧徐紹斌君、以報考人數之五、與取錄人數之百分之計算、成績、本校考錄成績、殆居首位、且畜牧一科、本校素缺、而徐君竟獲選錄、章錢二君、名列前茅(第二、第三)均屬難能可貴、茲將三君經歷略介紹如次：章君杭州人、一九二七年園藝系畢業、畢業後任職本校園藝系助教、講師及農場管理、現任國立浙江大學農學院講師、錢君無錫人、一九二九年化學系畢業、現任本校理學院物理系講師、徐君合肥人、一九二八年農藝系畢業、歷任鄂皖建設廳農林傳習所及農業推廣所等職、後即赴綏遠薩拉齊縣任職於華北實業公司、從事於畜牧事業以迄於今、此次能爭勝於英傑之間、蓋實學使然也、本校參加攷選委員會者有魏學仁、戴安邦、胡昌城、管家驥、沈宗瀚等五先生、校友有成壽南先生等(或現任中醫院內科主任)

農藝系播種棉花水稻甚忙

農藝系棉花、水稻之試驗種子、早經整備播種、惟以天時不正、致不克即時舉行、近日天氣放晴、該系以機不可失、特下令總動員、全系大部分人員、均出動播種、星期六下午與星期日、整天不

太平門農場加築晾房

斷工作、星期日并有生力學生軍加入實習、不周尚、工作即已全部完成、若天時順利、氣候節調、將來發芽率當可樂觀、又該系試驗作物、年行增加、每至收穫

湖南省教育廳對該省二十二年度省獎學金成績、業經該省第二屆成績委員會分別審核完畢、計本校湘籍同學得獎者、爲曾昭懿一名、日前已得該省教育廳正式通知、又、該省教育廳爲劃一請獎學生之成績以便予審核起見、特另製湘籍請獎學生成績表一種、附寄各校、以便照式繕送、俾利進行云、



本屆運動會女子組全體

中國司法之改造

中央政治學校教授阮毅成先生

自瑞士法、那一條是根據英美法、所以說老百姓不打算官司則已、一打算官司必輸、這原因、就是因為法律不是中國的、且舉一例為證、

民法上有一個規定、一個人死了、他的財產繼承人為直系血親卑親屬、倘無兒女姪兒女、可以指定繼承人、這種指定繼承人、不同姓、不同姓、任何人都可以、但須與婚生子女地位相同、那末叔及姑母可不可以繼承呢、照該條文上中段段却又不可、則因叔與姑母並不與婚生子女地位相同、這就生了問題、按這樣法律、乃是歐洲個人主義社會制度的產物、把他拿到中國來、是毫不適用的、其次、刑法上也舉一例、犯人在看守所內拘留二天等子、在監獄內一天、這事大概諸位在報紙上已見過不少、關於判決案件的後面、總有一句「在判決未確定前編押日數、以二日抵一日計算、」何以要這樣呢、是因為外國看守所與中國不同、看守所是為要把犯人留在法院便子偵查起見的特別地方、沒有像監獄那樣的勞役和痛苦、可是中國雖有這樣法律、看守所和監獄却毫無分別、無論已決犯和未決犯、全都關在一起、頂多也只在同一地方懸兩塊不同的牌子、(看守所、監獄)諸位也許見過、中國無論何處的監獄和看守所、總容納着原定額一倍至三倍的人犯、至于說到犯人做工、更是毫無設備、所以二天抵一天、其實一天抵一天、已有過之而無不及、立法諸公只見外國如此、也就跟着來個兩天抵一天、豈知民衆不但得不到好處、反而只有痛苦、

今天承貴校陳校長之約、要兄弟來盡一次演講的義務、兄弟非常榮幸、當陳校長告訴兄弟這件時、就想到該說些甚麼才能較有興趣、經過一次考慮之後、以為還是「三句不離老本行」或者有所引起諸位興趣的可能、因此、兄弟今天所講的題目是「中國司法之改造」、

司法、在中國現在、與行政、立法、考試、監察同為五權之一、關於行政長官的進退、對內對外政策的變更、或者可使大家感到興趣、司法則只與個人的權利義務有關、不打算官司、誰也不去理會、其實、無論政治社會、除外交外、對內要怎樣解除人民痛苦、司法就最重要、諸位沒有打過官司、不知道中國人民所受司法的痛苦、遠過于所受政治的痛苦、這其中的原因、約略可分三點、

一、法律不合國情

中國的法律、是由立法院訂立、經中央政治會議通過、交國民政府公佈施行、立場固然一點不錯、可是全是外國的、自己的法律、一條也找不到、兩個月前、上海十教授為文化問題發了一個宣言、記得裏面曾經有這麼一句：「在文化的領域中已不見中國了、」這話雖沒有在別的地方取得證實、我個人可以說、中國的法律已證明了這句話為不錯、在前清光緒二十八年、清廷命伍廷芳等徵集各國法律、訂立中國法律、那時最注重的就是日本、日本是抄了德國的、德國是根據了拿破侖法典、就是現在國民政府的法律、也還是由許多留學生根據他們各留學國的法律、混合調和、所訂的一種不適用法律、不識字的老百姓固然不懂、就是識字的也不容易知道、那一條出自羅馬法、那一條出

客歲往湖北羊樓調查、該地有義興茶莊、大門前書寫綿綿不斷的對聯、現之頗覺有趣、茲錄之以供閱者一笑、

看人情多少、真來多少、從古到今、都是一樣、厚者厚、薄者薄、不管是誰、到後來是長是短、好歹各有榜樣、很可以退一步、能享幾多安閒、實在是好、當平是福、來學聖賢甚寬信敬惠、到是不差、

此舉治亂、時有治亂、返今復古、概無二致、興的興、亡的亡、無論那家、準繩是有凶有吉、善惡都無錯差、到不如忍幾番、試看多少紛爭、真個無味、以和為貴、去習先師溫良讓儉恭、却也無妨、

二、訴訟遲延

人民不進法院打官司、則已、一進法院、就給他拖得精疲力竭而後已、上月兄弟曾在某法院裏搜集了幾個報告、其中就可看出中國人民所受的痛苦、有一件案子、是一人欠了另一人八塊錢、連利一共不過幾十元、另一人去討、沒討着倒把人打傷了、于是在法院內就經過了兩年另八個月、才判決、又一件案子、是有一鄉紳、家中藏了一枝手槍、無理、近幾年來內戰頻發、遊兵散勇、遺散軍械、當然在所不免、那知這事給一個保衛團員知道了、於是說他私藏軍火、要敲竹槓、可是這位鄉紳因為近年來農村破產、也就不名一文、只好說一槍、是有一枝、你要、拿去好了、錢、我沒有、就一、就二、就三、後來給公安局知道了、就一起抓了去、一方告他詐欺取財、一方告他私藏軍火、一直打到最高法院、發還更審、又提起上訴、二次發還更審、至最終判決、藏槍是不以犯罪為目的、交保了事、但這一來已三年另九個月去了、這鄉紳為何要白坐這麼久的監獄呢、這種毛病的原因何在、原來這也是外國的辦法、在外國、他的設備週全、一切人口戶籍都是清清楚楚、偵探警察、樣樣俱全、一件案子發生、偵查起來手續並不麻煩、中國處於這毫無設備的境況下、也要事事調查、本來是便

幾天再說、這一來因是法院推事的事情太多、即如江甯地方法院、一個推事每月要辦七十多件案子、而交保又不容易、中國人怕事的多、沒有深交關係、決不肯替你保、兄弟曾經參觀過一個看守所、內裏關了差不多一百八十九人、要依兄弟、其中就有一半可以釋放出去、像這樣的犯人一天天增多下去、而監獄的經費還是那麼一點、弄得窮少僧多、于是設備因陋就簡、甚而向犯人身上揩油、至于說到交保、其壞簡直無以復加、我們知道、條文上有所謂「假實舖保」、「這般實舖保」四字、就造成了法警們的「生財大道」、當一個犯人在法院內准許交保出外時、但並不是就允許你獨自一人外出找保、他必得叫兩個法警跟隨同去、于是你找這家、法警說這家不夠「殷實」、你找那家、他又說那家外表雖好、內容未免空虛、歸根結底、你拿出些錢、店東也不必去找、法警自會從他腰包裏掏出一大把店章、任你選擇、至于因拘留于看守所而影響到名譽和職業的損失、更不必談、本來照檢察庭規定、未決犯拘留不過二月、延長亦不得過二月、但照目下現狀、犯人竟有拘留至一年或兩年以上而未決者、這樣情形、無形中使人民失去法律與法院的信仰、間接也就喪失了人民對政府的信仰、但欲怎樣改造司法、現在也分三點分述于下、

(未完)

一付纏綿不斷的對聯

王文湛

客歲往湖北羊樓調查、該地有義興茶莊、大門前書寫綿綿不斷的對聯、現之頗覺有趣、茲錄之以供閱者一笑、

看人情多少、真來多少、從古到今、都是一樣、厚者厚、薄者薄、不管是誰、到後來是長是短、好歹各有榜樣、很可以退一步、能享幾多安閒、實在是好、當平是福、來學聖賢甚寬信敬惠、到是不差、

此舉治亂、時有治亂、返今復古、概無二致、興的興、亡的亡、無論那家、準繩是有凶有吉、善惡都無錯差、到不如忍幾番、試看多少紛爭、真個無味、以和為貴、去習先師溫良讓儉恭、却也無妨、



觀衆

利人民之處、却全給取巧者利用了、

三、鞭打羈押

法院羈押犯人、是因爲犯人有逃避可及能重大案情的才羈押、可是現在無論是什麼案情、總是先把他弄到看守所裏去登

李濟之先生在

本校講「民俗學上對於文化的觀念」

國立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專任研究員兼第三組主任李濟之先生、爲國內有數人類學家、近年對於考古工作、尤多研討、本校於上週總理紀念週時、特請李先生出席演講「民俗學上對於文化的觀念」、李先生除將中國民族及文化作一簡單的歷史的敘述外、對於所謂「中國民族」及「中國文化」二詞、並爲糾正、蓋先生以爲不但中國之民族與文化、早已不是純中國的、即「中國」二字、已不易下一正確解釋、故其結論謂、一個民族的強盛、並不需要保持原有文化、而一個強盛之民族、亦非其保持固有文化所致云、

新世界
新中國雜誌
新農村
新農村季刊

音樂教育
商務印書館出版周刊
商業月報
廈門大學學報
廈大周刊
廈大季刊
廈門大學學報
廈大周刊
廈大季刊

本校圖書館未陳列之中西文雜誌統計
計四百六十餘種、陳列者二百十種